# 附件1

达拉特旗“十四五”期间新建工业项目

能效综合评价实施细则（试行）

为严格贯彻落实“十四五”期间国家能耗“双控”以及“双碳”战略实施有关政策要求，发挥达拉特旗碳达峰数字化监测平台（下简称“碳达峰平台”）作用，提高工业项目投入产出效益，加快产业结构升级，更好的为地方政府引进优质项目提供科学决策支撑，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21年本）》《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达拉特旗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围绕“碳达峰、 碳中和”工作目标，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严格“三高”项目准入管理，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我旗经济社会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统筹双控双碳衔接。项目必须符合国家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节能降耗以及碳达峰碳中和等方面有关政策规定和要求，在项目能耗总量批复基础上，强化对项目能耗强度、碳排放强度及碳排放总量的管理。促进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必须符合国家、自治区、市、旗产业发展引导原则和空间布局指引，坚持发展高端战略新兴产业及延链补链强链项目，严控“三高”产业发展。坚持综合效益优先。综合考量能耗、土地、碳排放、水耗等要素指标占用，以及产值、税收、GDP、就业带动效应，“以效益论英雄”，促进资源要素向高产出、高效益产业和项目倾斜。

二、评价对象

“十四五”期间，达拉特旗域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迁建的工业投资项目。

三、评价指标

以国家“双碳”战略为指引，综合考虑“双控”、“双碳”及我旗产业基础，构建符合我旗特色的新建工业项目能效综合评价体系，并将相关指标嵌入碳达峰平台，通过平台科学、公正、高效地开展新建工业项目综合效益评价。评价指标体系涵盖项目能效水平、碳排放水平、水资源利用效率、亩均产值以及单位能耗的GDP贡献、税收贡献、就业拉动等，具体详见附表2-《达拉特旗新建工业项目能效综合评价评分表》。

四、评价流程

1.项目申请。由旗开发区管委会会同投资促进中心，提供招商引资拟引进重点工业项目名单，并组织项目业主注册登录达拉特旗碳达峰平台，下载填报申请表，并经过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后提交，具体详见附表1-《达拉特旗新建工业项目能效综合评价申请表》。

2.项目评价。惠达普罗公司（碳达峰平台运维方）在收到申请表后，会同旗发改委于5个工作日内通过碳达峰平台对以上新建工业项目进行综合能效评价分析，出具评估报告并呈送旗人民政府审定。

3.综合评定。旗人民政府收到评估报告后，召集有关部门专题研究确定招商引资新建工业项目优先级排序。

附表1

达拉特旗新建工业项目能效综合评价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 |  | | |
| 项目性质 | □新建 □扩建 □改建 | 所属行业 |  |
| 项目类别 | □鼓励 □允许 □限制 | 对应产业目录 |  |
| 投资类型 | □内资 □外资 | 投资单位 |  |
| 用地面积(亩) |  | 建筑面积(万㎡) |  |
| 总投资(万元) |  | 固定资产(万元) |  |
| 年产值(万元) |  | 年增加值(万元) |  |
| 年税收(万元) |  | 创造就业(人) |  |
| 主要产品产量 |  | | |
| 原材料及用量 |  | | |
| 生产工艺流程 |  | | |
| 项目建设节奏 |  | | |
| 年能耗需求 | 煤炭(万t) |  | 石油(万t) |  |
| 天然气(万m³) |  | 市电(万kWh) |  |
| 外供蒸汽(万t) |  | 外供采暖 (GJ) |  |
| 生产用水(m³) |  | 生活用水(m³) |  |
| 综合能耗-等价值(万tce) | |  | |
| 碳排放量（万tCO2） | |  | |
| 年排放情况 | 生产废水排放 | □有（年排放量：  ） 　 □否 | | |
| 工艺废气排放 | □有（年排放量：  ） 　 □否 | | |
| 危险废物产生 | □有（年排放量：  ） 　 □否 | | |
| 其他污染物 | □有（年排放量：  ） 　 □否 | | |
| 安全生产情况 | □有使用危险化学品　　　　　□有职业病危害源 | | |

项目业主签章 主管部门签章

日期： 日期：

附表2

达拉特旗新建工业项目能效综合评价评分表（试行）

|  |  |  |  |
| --- | --- | --- | --- |
| 评价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 |
| 项目类型 （20分） | ☆属于国家规定的战略新兴产业，得10分；不在国家战略新兴产业范畴，但属于旗市重点鼓励发展产业得7分；一般“非三高”产业，得5分；属“三高”产业项目，得2分；属国家、自治区及旗市限制类产业，得0分。 | 10 |  |
| 按照项目对相关产业的带动作用，行业龙头企业，对上下游产业带动作用大的，得10分；属于“延链补链强链”范畴的项目，得8分；对上下游产业带动作用一般的，得5分；对上下游产业无带动作用的，得0分。 | 10 |  |
| 项目母公司属世界500强企业、国内500强企业的，得5分；属国内外上市企业、国家及自治区专精特新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得3分；其他企业的，得2分 | 5 |  |
| 投资强度 （20） | 按照投资额度，总投资超过100亿元，得10分；总投资超过90亿元不足100亿元，得9分；依此类推；总投资20亿元以下，得1分。 | 10 |  |
| 按亩均投资规模，亩均投资1000万元及以上的，得5分；800万元及以上、不足1000万元的，得4分；500万元及以上、不足800万元的，得3分；300万元及以上、不足5000万元的，得2分；不足300万元的，得1分。 | 5 |  |
| 产出效益 （60分） | ☆产品能效水平：达到国家领先水平得6分，每提升10%，加1分，满分10分；达到国家准入水平，得4分；未到国家准入水平，得0分。对于国家未明确规定的项目，按“单位增加值能耗”评分标准执行。 | 10 |  |
| ☆单位增加值能耗：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10%，得10分；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30%，得7；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60%，得4分；其他得0分 | 10 |  |
| 单位增加值碳排放：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10%，得10分；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30%，得7；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60%，得4分；其他得0分 | 10 |  |
| 单位增加值水耗：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10%，得10分；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30%，得7；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60%，得4分；其他得0分 | 10 |  |
| 单位能耗税收贡献：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10%，得10分；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得6分；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得4分；其他得0分 | 10 |  |
| 单位能耗就业拉动：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10%，得5分；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得3分；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得2分；其他得0分 | 5 |  |
| 亩均产值拉动：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10%，得5分；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得3分；在全旗规模以上企业中排名前，得2分；其他得0分 | 5 |  |

注：☆为一票否决项，该项评分为“0”时，直接予以否决。